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1;112022
 证券简称:南玻 B;10 南玻 01;10 南玻 02
 公告编号:2011-037

关于 2010 年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1 年付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10年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2011年付息的最后交易日为2011年10月18日,付息债权登记日及除息日为2011年10月19日。凡在2011年10月18日前(含当日)买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根据其于2011年10月19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数量,享有获得本次付息的权利。2011年10月19日(含当日)买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获得本次付息的权利。

2010年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169号”文核准发行。本期债券将于2011年10月20日支付2010年10月20日至2011年10月19日期间的利息。根据《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本次付息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公司债券
- 2.品种、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分两个品种,品种一为5年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0亿元;品种二为7年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0亿元,同时附加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3.债券简称:5年期品种简称“南玻01”,7年期品种简称“南玻02”
- 4.债券代码:5年期品种代码为112021,7年期品种代码为112022
- 5.债券利率:“南玻01”票面利率为5.33%;“南玻02”票面利率为5.33%。债券存续期前5年固定不变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 7.票面金额:人民币100元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1年9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了《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有关规定,再次将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1年10月18日(星期二)下午14:50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0月18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0月17日15:00至2011年10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1年10月14日(星期一)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586号广州市总统大酒店A座14楼二楼会议厅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流通股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6.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会议出席对象
 ①截至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②2011年10月1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市场股东均有权以本公告公告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其A股市场股份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授权人不必为公司A股市场股东,在网络投票期间参加网络投票。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一)。

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④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8.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合浦能鑫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1年9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1-34号)和《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35号)。

9.登记办法
 ①登记手续:法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8.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起息日:2010年10月20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自2011年起每年的10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11.担保情况:本期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2.信用评级:根据2011年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的跟踪评级,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将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评定为AA+

13.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0年11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4.本期债券受托、托管、代理债券付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1.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南玻01”的票面利率为5.33%,本次付息每手(面值1,000元)10南玻01派发利息人民币53.3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42.64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47.97元;2.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南玻02”的票面利率为5.33%,本次付息每手(面值1,000元)10南玻02派发利息人民币53.3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42.64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47.97元。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派息款到账日
 1.债权登记日:2011年10月19日(后天)交易日为2011年10月18日)

2.除息日:2011年10月19日

3.派息款到账日:2011年10月20日

四、付息对象
 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对象为截至2011年10月1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特定标准参见本公告最前端的“特别提示”)。

五、付息办法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在本次派息款到账日2个交易日前,本公司会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②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湖西路56-58号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编:510100
 联系电话:020-83798488
 联系传真:020-83799042
 联系人:潘蔚、江宝莹

③会议时间:2011年10月17日(星期一),上午9:00-12:00,下午14:00-15:30

10.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格执行投票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现场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11.网络投票流程
 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三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 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伏 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①截至2011年10月13日(周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委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会议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的议案如下:
 ①关于全资子公司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合浦能鑫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②聘任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③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
 2011年10月18日下午15:00-17:00
 2011年10月19日上午8:00-9:00

3.登记地点:塔牌集团办公楼一楼大堂
 信函登记地址:塔牌集团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 翰林路1号

联系电话:0753-7887036 传真:0753-7887233
 4.受托人在登记及投票时必须提交文件的要求
 ①个人股东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②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③受托人为法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

④受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11-051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9年6月3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并与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证券”)签署了《关于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协议》,聘请其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保荐期间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上市推荐期间及持续督导期间,其中持续督导期间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即自2011年12月31日止。

2011年10月12日,公司收到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的函》及《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通知》。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与JP.Morgan Boking Hong Kong Limited共同投资设立了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创摩根”),在创摩根正式成立后,公司原保荐机构第一创业将其投资银行相关业务转让给创摩根。此前,公司与第一创业签署了《原保荐人书》并约定在创摩根取得《保荐机构资格后,公司原与第一创业签署的《保荐协议书》及《三方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由创摩根享有和承继。

2011年9月30日,创摩根取得了保荐机构资格,根据《证券法》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原保荐机构第一创业变更为创摩根。同时,由于合资经营产生的变更保荐机构和原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民间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公司于2011年9月30日开始由龙荣明同志、艾国同志变更为龙荣明同志、周鹏同志具体负责,持续督导期限至2011年12月31日止。

一、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由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摩根大通共同设立的一家合资证券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注册资本8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北京。第一创业拥有66.7%的股权,摩根大通持有另外33.3%的股权,主要在中国内地市场开展证券承销和保荐业务,以及其他许可证券业务。

2010年12月3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设立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批复》(2011年6月28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资格的批复》,取得保荐机构资格。

管理期限:最终审核批准为准。
 ① 建设周期:
 18个月内建成投产(自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达到可施工状态为起始日)。
 ② 乙方保证项目在规划、建设、税收、财政、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符合国家及区域有关规定。
 ③ 乙方(运营)及投资规划
 乙方在轻纺经济区实施本项目,乙方承诺:
 1.企业在轻纺经济区经营年限不少于十年。
 2.子公司注册完成后,本协议关于乙方的全部权利与义务将由子公司天津新纶科技有限公司承接。
 ④ 优惠政策
 甲方为支持乙方在轻纺经济区做大做强,对乙方在建设方面提供优惠政策。具体政策包括:
 项目用地为二类工业用地。乙方摘得土地后,甲方给予乙方相关政策扶持。
 若乙方未按约时要求开工建设和完工,甲方将调整相应的优惠政策。
 ⑤ 双方义务
 甲方承诺在项目区内具备供电条件并有义务协助乙方协调各供电部门。
 ⑥ 违约责任
 甲方严格按照约定履行相关义务。乙方严格按照协议约定时间动工建设。
 三、项目实施主体情况
 该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新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新纶”,以工商登记的名称为准)实施,该公司的工商登记事宜正在办理中。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人代表:侯敏
 经营范围:拟定为 防尘、防静电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自有厂房租赁;本公司自产产品出口以及生产所需机器设备、原辅材料进口;防静电净化服、防静电无尘鞋、无尘擦拭布、手套等的洗染服务。【以工商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

注:以上同期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的最新数据计算。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原计划本期项目于今年三季度末竣工入伙,开始租赁。与去年同期相比,本报告期内结算面积增加,结算收入同比大幅度增长,且本期结转项目毛利率总体高于上年同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上述财务数据均为预测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06 证券简称:深振业 A 公告编号:2011-024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本期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①亏损 ②扭亏为盈 ③同向上升 ④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9月30日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00% - 120%	盈利:13,158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26.316 万元-28.948 万元	盈利:0.13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0.26 元股-0.29 元股	盈利:0.13 元股

2011年7月1日至2011年9月30日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320% - 350%	盈利:3,266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13.717 万元-14.697 万元	盈利:3.266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0.13 元股-0.15 元股	盈利:0.03 元股

注: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的最新数据计算。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原计划本期项目于今年三季度末竣工入伙,开始租赁。与去年同期相比,本报告期内结算面积增加,结算收入同比大幅度增长,且本期结转项目毛利率总体高于上年同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上述财务数据均为预测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06 证券简称:深振业 A 公告编号:2011-025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1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1年第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10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1年10月10日以网络形式发出,经认真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1年度经营发展计划的议案》。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及房地产市场变化实际情况,决定对2011年度经营发展计划做出调整,将全年资金回笼从原计划31.53亿元调整为28.55亿元;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2011修订)》;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11修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1-031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下降。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净利润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9月30日	
净利润	约1500万元	5582.46万元	下降:73.1%
基本每股收益	约0.028元	0.11元	-74.5%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由于2011年原料计价公式的调整及塑料市场低迷,据财务部测算,公司今年1-9月净利润将比去年同期下降70%-75%。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11年1-9月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1年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1-54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
 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61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000万股新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材料实施。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2011年10月8日起6个月内有效。

本公司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为李杰峰、于凌雁。本次发行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为:

公司联系人:郑飞、章新宇
 电话:0756-3390188
 传真:0756-3390283
 保荐机构联系人:李杰峰、于凌雁
 电话:021-60836227
 传真:021-60836234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科城发展 公告编号:2011-049
**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类型:扭亏为盈。

二、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9月30日
净利润	约1,428万元	亏损:-1,993.96万元

注:2011年7-9月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扭亏为盈。
 2.业绩预告情况表

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注:本公司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相关协议规定,如本公司未按约定足额将债券付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后续付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相关公告为准。)

六、关于本次付息缴纳税收的说明
 (一)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收税率为利息额的20%,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二)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非居民企业债券持有者如需获取完税证明,请于2011年11月17日前(含当日)填写附件所列的表格传真至联系系,并将原件签章后寄送至本公司股证事务部。

(三)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咨询及联系方式
 咨询机构: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证事务部
 联系地址:深圳市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邮政编码:518067

联系人:李涛、梁绮婷
 联系电话:0755-26860666
 传真:0755-26860641

八、相关链接
 1.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邮政编码:518026

联系人:李冬琴
 联系电话:010-57601920
 传真:010-57601990

议案序号
 1
 议案内容
 关于全资子公司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合浦能鑫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三项的方格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以上指示。如果委托人对同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持股数量: 股

附件二: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系统向流通股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A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①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①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10月18日9:30—11:30和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程序。

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360861;投票简称:海印投票;

③股东大会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输入买入证券;
 B.输入证券代码360861;
 C.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会议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以100.00元代表全部需要表决的议案,以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临时股

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全资子公司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合浦能鑫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1.00元

表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